

关于美术学院硕士教师岗位招聘笔试补充通知

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3 年面向社会专项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要求，以及结合美术学院艺术特点，现就 2 个硕士专任教师岗位笔试工作安排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笔试内容：采用理论考试和专业创作两部分。专业创作内容要求：美术类专业现场人物写生（色彩），设计类专业现场创作一幅设计作品（包括草图、效果图和设计说明）。

二、考试时间及地点：

1. 理论考试：5 月 27 日上午 9:00-9:30；

地点：南区 6 号楼 6-207

2. 专业创作：5 月 27 日上午 9:40-12:30

地点：美术类 南区 MS 楼 103；设计类 南区 6 号楼 6-207

三、考试注意事项

1. 考生应凭《准考证》和“二代居民身份证”（与报名时一致，含有效期内的临时居民身份证）参加考试。如身份证缺失，必须提前在派出所办理临时身份证方可参加考试。建议考生入场前一定要检查好需要携带的证件，考试可携带作画颜料、马克笔、水桶、铅笔、黑色签字笔、直尺、橡皮，其他任何物品不准带入考场。

2. 考试当天 8:20 分开始有序入场，9:00 分开始考试，9:30 分后考生不得入场。考生可凭准考证从湖北文理学院西二门进出学校，打印准考证及其他注意事项详见《关于 2023 年硕士教师岗位招聘笔试工作的通知》。